



元朗公立中學校友會小學
Y.L.P.M.S. Alumni Association Primary School

地址：元朗公園北路 2 號 電話：2475 0328 傳真：2474 7289
電郵地址：info@ylaps.edu.hk 學校網址：<http://www.ylaps.edu.hk>

SC008/2026

家長/監護人：

遞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家長同意書

(此通告只發給有關學生)

學生姓名：_____ (學生編號 STRN：_____)

本校知悉 貴子女有特殊需要/特殊教育需要/成績稍遜，會按照「三層支援模式」為其提供支援。

一直以來，教育局為學校提供額外資源、專業支援及教師培訓，協助學校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。在家長同意下，學校須透過教育局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(SEMIS)遞交有特殊需要/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及成績稍遜學生的資料，以便教育局和學校作教育用途(例如安排發放額外資源及專業支援、資料統計等)。貴子女的資料只會用於上述用途。

本校現徵求你的同意，以便把 貴子女的特殊需要/特殊教育需要/成績稍遜資料記錄於SEMIS內，並按需要更新。如你不同意有關安排，教育局和學校未必有足夠資料為 貴子女提供所需的支援。

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，你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新有關 貴子女的個人資料，亦可以更改意願。如有需要，請把你的要求交本校處理。

請你填妥下列的回條，並在 _____ 交回本校辦理。如有疑問，可向學校黎國威主任查詢。

校長：



(姜穎怡)

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

----- ✂----- ✂-----

【遞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家長同意書】回條 SC008/2026

學生姓名：_____ (學生編號 STRN：_____)

姜校長：

- ☐ 本人**同意** 貴校把 _____ 的特殊需要/特殊教育需要/成績稍遜資料記錄於教育局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內，並按需要更新，以便教育局及學校作教育用途。
- ☐ 本人**不同意** 貴校把 _____ 的特殊需要/特殊教育需要/成績稍遜資料記錄於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內。不同意的原因是：
- ☐ 子女不需要接受特殊教育支援
- ☐ 對透露子女有特殊教育需要有所保留
- ☐ 其他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